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8月30日上午11:00时，在重庆市长寿经开区钢城大道一号重钢股份管控大楼三楼二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刘大卫董事长委托涂德令副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涂德令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同意公司未经审计的2017年中期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同意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同意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7年8月31日